

政府委任公民教育委员会委员

* * * * *

政府今日（三月二十六日）公布再度委任公民教育委员会主席及十一名现任委员，及委任一名新委员，任期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起，为期两年，名单如下：

获再度委任的委员会主席：

* 彭敬慈博士

获再度委任委员：

* 陈嘉敏女士
* 陈德明先生
* 陈仲尼先生
* 陈晴小姐
* 蔡海伟先生
* 高志森先生
* 郭启兴先生
* 林桂兰女士
* 林沛德女士
* 余玉莹小姐
* 袁兰芳女士

新委任委员：

* 刘鸣炜先生

公民教育委员会其他非官方身份委员名单如下：

* 陈念慈小姐
* 陈增辉博士
* 郑君旋先生
* 张炤于女士
* 冯敏威先生
* 金文杰先生

- * 刘文文小姐
- * 龙子明先生
- * 伍翠瑶女士
- * 潘进源先生
- * 曾其巩先生
- * 王惠贞女士
- * 叶振南先生

委员会亦包括民政事务局、教育统筹局、政府新闻处、律政司、社会福利署、香港警务处，香港电台及廉政公署的官方代表。

公民教育委员会为非法定谘询组织，负责透过举办各类宣传和教育活动推广校外的公民教育。委员会会就特定的公民教育课题进行研究、与非政府机构合作进行推广计划，以及提供资助计划予非政府机构举办公民教育活动。

完

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六日（星期一）